

『中正體育學刊』稿約

- 一、「中正體育學刊」（以下簡稱「本刊」）旨在提供體育與運動科學之學術發表機會與溝通管道，刊載體育運動及休閒教育等有關領域之論著、評述、新知，原創性論文及觀點性論文均可，歡迎賜稿。
- 二、本刊採隨到隨審方式，以單審進行雙向匿名審查；本刊以電子形式出刊，其出刊之校樣由作者自行校對，出刊後如有任何錯誤由原作者負責。稿件一經刊登，贈與學刊抽樣本電子檔案，並不另致稿酬。
- 三、投稿時須繳交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，未經本刊同意，不得重刊於其他刊物；其投稿著作將視同所有列名作者，同意本刊再授權經本刊授權之資料庫，並得以數位方式為必要之重製、公開傳輸、授權用戶下載及列印等行為。
- 四、本刊不接受一稿二投之稿件，凡曾刊登於其他刊物或涉及抄襲、發生傷害他人之著作有關權益之稿件，法律責任由作者自行負責。
- 五、稿件首頁包含篇名（中、英文）、所有作者姓名（中、英文）、所屬機關學校（中、英文）、通訊地址（註明郵遞區號）、傳真、E-mail及行動電話。作者若超過2人，則依貢獻程度順序排列。以上作者資訊不得於內文與摘要中再度呈現。
- 六、來稿請以A4規格打字，內文格式設定如下，凡未依規定撰寫之文稿將不予受理：
 - （一）中文標點符號全型，12號新細明體、1.5倍行距、每行35字之設定，內文總頁數不得超過15頁。
 - （二）英文字型12號Times New Roman字體。
 - （三）標題表示依序為：壹、一、（一）、1、（1）、a、（a）。
 - （四）圖與表長度不超過14.5公分，寬度不超過12.5公分；圖表須附上標題，依序標示表一、表二、…及圖一、圖二、…等。
 - （五）文稿必須附有中英文摘要（各500字以內），並以一段式呈現；英文摘要單獨一頁置於末頁。中英文縮寫於第一次出現時須寫出全名。
 - （六）書寫格式以APA格式為原則；文史哲學類依各領域慣用之格式。
- 七、來稿請依以下步驟進行：
 - （一）先將完整初審文稿電子檔（首頁、內文）E-mail至admeva@ccu.edu.tw。主旨：中正學刊投稿--「篇名」；內含附夾檔案，文稿電子檔命名為：「篇名」+「姓名」。
 - （二）待確認書寫格式無誤後，將以mail回覆通知進行稿件審查。
 - （三）審稿結果及相關事項皆以mail通知。
- 八、收費方式：
 - （一）本刊採二階段式收費；第一階段免費投稿，第二階段經審查通過者，須支付行政業務費每篇貳仟元整（手續費自付/收據金額為貳仟元整）。
 - （二）本校匯款金融機構：台灣銀行嘉義分行，戶名：國立中正大學 401 專戶，帳號014036-070589，請務必備註「中正體育學刊」方可收到。
 - （三）匯款後，以掛號郵寄繳交「業務費郵政劃撥影本」、「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」。郵寄地址：621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168號 國立中正大學體育中心教學活動組張小姐收。